

臺北縣林口鄉麗園國小九十八學年度教科書評選時程公告

- 一、依據：92.6.6 北府教學字第 0920292140 號函
- 二、資格：登記有案之合法出版廠商。
- 三、類別：國民小學語文(國語、閩南語、客家語、英語)、數學、自然與生活科技、社會、生活課程、電腦等課本、習作、指引、附件。(藝術與人文、綜合及健康與體育採用回收課本，故不需評選)
- 四、收件日期：即日起至九十八年五月二十五日止，樣書(含指引及完整教具清單)二套，一套現場展示，另一套送交學年及科任老師(樣書須附審定字號)。樣書請於六月十日前辦理回收，逾期由學校全權處理。
- 五、收件人員：本校 教務處 課程組 陳組長。
- 六、展示日期：九十八年五月二十五日至九十八年六月三日
- 七、展示地點：本校 B1 教師聯誼中心前走道及舞台。
- 八、評選日期：九十八年六月三日(星期三)下午 1:30~4:00
- 九、評選結果：六月十五日前於網路及本校公佈欄公告各年級教科書採用順位結果。
- 十、各廠商請附各版本教科書預估價格、教具等(須附完整之教具清單)供參考，本次展示謝絕非教師教學用之教具。
- 十一、如有任何問題，請洽 26091061 轉 714 教務處陳建宏組長
- 十二、其他未盡事宜，依相關規定辦理。